

十堰市农村能源管理办公室 2023年单位预算预算公开文字说明

目 录

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

- 一、单位职责
- 二、机构设置

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

- 一、2023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
 - (一) 预算收支和增减变化情况
 - (二)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
 - (三)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 - (四) 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情况
 - (五)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
 - (六)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
 - (七)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- 二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 专用名词解释

第四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表

- 一、收支总表

- 二、收入总表
- 三、支出总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- 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- 九、项目支出表
- 十、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

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

一、单位职责

我办主要工作职能有：宣传、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》、《可再生能源法》、《湖北省农村可再生能源条例》；负责制定全市农村能源建设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；负责对全市农村能源建设及开发和综合利用进行管理，承担国家、省下达的有关农村能源项目建设任务；负责对全市农村能源的普及推广和秸秆综合利用等新技术运用；负责制定农村能源的技术标准，组织农村能源高新科技课题攻关以及试验、示范工作；农村厕所革命攻坚计划完成；农村能源建设计划实施完成情况的监督、检查；指导和协调各县市区农村能源工作。

二、机构设置

我办为全额拨款的参公事业单位，属于十堰市农业农村局二级单位，核定编制 14 人，单位现有在职人员 10 人，退休人员 10 人。下设三个科室，为秘书科、技术科、质检科。

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

（一）预算收支和增减变化情况

2023 年度预算收入 371.85 万元，预算支出 371.85 万元，2022 年度预算收入 264.68 万元，预算支出 264.68 万元，2023 年度比 2022 年度预算增加 40.49%。原因为增加省级转移支付资金秸秆

综合利用项目 80 万元。

（二）财政拨款收支情况

1.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

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371.85 万元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264.68 万元，2023 年度比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增加 40.49%。原因为增加省级转移支付资金秸秆综合利用项目 80 万元。

2.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

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71.85 万元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64.68 万元，2023 年度比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增加 40.49%。原因为增加省级转移支付资金秸秆综合利用项目 80 万元。

3.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和增减变化情况

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371.85 万元，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264.68 万元，2023 年度比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增加 40.49%。原因为增加省级转移支付资金秸秆综合利用项目 80 万元。

基本支出 287.84 万元。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26.92 万元，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、津贴、奖金、住房公积金、社会保障缴费支出；商品服务支出 28.52 万元，主要用于单位日常办公等公用经费支出；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2.4 万元，主要用于退休人员退休费支出。

项目支出 84 万元。其中农林水支出 84 万元：农村能源推广经费 4 万元，秸秆综合利用项目资金 80 万元。主要用于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建设、秸秆资源化利用等工作。

（三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
无此项支出

（四）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情况

2023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预算 1.65 万元，2022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预算 1.65 万元，2023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与 2022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保持不变。

因公出国费用 0 万元。2023 年度无因公出国计划。

公务接待费用 1.65 万元，与 2022 年度 1.65 万元保持不变。该预算主要用于经批准的公务接待活动。
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。本单位未保留公务用车，2023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。

（五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

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主要为公用经费支出，预算收入 28.52 万元。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主要为公用经费支出，预算收入 27.97 万元。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比 2022 年度增加 2%，主要原因为人员提职晋级，相应费用增加。其中：办公费 3 万元（含办公设备采购 2 万元）、水费 0.24 万元、电费 1 万元、邮电费 1 万元、物业管理费 3 万元、差旅费 1.8 万元、租赁费 1 万元、培训费 1.44 万元、公务接待费 1.65 万元、工会经费 1.92 万元、福

利费 2.4 万元、其他交通费用 9.68 万元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.4 万元。

（六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

2023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 2 万元，2022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 3.2 万元，比上年度减少 40%，主要为减少了货物类政府采购计划。

其中：

货物类政府采购 2 万元，包括台式计算机两台，单价 0.8 万元；办公耗材一批 0.4 万元。较 2022 年度预算减少 40%，主要为减少了空调设备采购计划。

工程类政府采购 0 万元，较 2022 年度预算无变化。

服务类政府采购 0 万元，较 2022 年度预算无变化。

（七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无此类情况。

二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

2023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单位项目有 2 个，其中：本级项目 0 个，转移支付项目 2 个，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84 万元。项目绩效目标具体内容详见附表十。

第三部分 专用名词解释

1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指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2、基本支出：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。

3、项目支出：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

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4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指保障单位开展工作的各项日常运行经费。

5、农林水支出（类）农业（款）农村能源推广经费（项）：指用于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工作。

6、农林水支出（类）农业（款）秸秆综合利用项目（项）：指用于秸秆资源化利用，低碳试点村建设。

第四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

一、收支总表

二、收入总体表

三、支出总体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九、项目支出表

十、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